



因信成為義僕

經文：羅6:15-23

引言：

與主聯合就是將自己的主權完全獻給主，讓祂掌管，用祂所賜的生命來事奉祂，為祂而活。本段論到成為義僕的幾個要義。

一．因神恩典作義僕(6:15-16)

- 1.在恩典之下不是要犯罪，乃是要行義(6:15)。
- 2.在恩典之下有愛之律，即基督的律，所以要行出愛心(6:15)。
- 3.在恩典之下有自由決定將主權交給誰。因着神的大恩，故決定將主權交給恩主，而作義僕(6:16)。

二．順服真理（教義）而作義僕(6:17-18)

道理為基本要道，是聖經為根據的要道。

- 1.基督寶血贖罪的教義。因祂用重價買贖我們，故當為義僕(6:18; 5:5-10)。
- 2.基督寶血賜下生命的教義。祂給我們生命，故當為義僕(6:18; 8:2)。
- 3.基督給我們新心，甘願順服基督而為義僕(6:17)。

三．奉獻給義而作義僕(6:19-22)

- 1.順從義律即是奉獻給義(6:19)，故成為義僕。
- 2.奉獻給義，受義的約束，故為義僕(6:20-21)。
- 3.順從神的生命之律，成為聖潔，而為義僕(6:22)。

結論：

成為義僕是因信，也是因神的恩典。故當奉獻自己全人成為神的僕人，而有成聖的生活，結出聖潔的果子。 

作者：黃彼得牧師 Rev. Peter Wongso

